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1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5月25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姜丽红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山东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下称“整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朗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3〕12号）的相关要求，整改措施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切实可行，监事会同意该整改报告。

《关于山东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六日